

证券代码：873787

证券简称：高达智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河北高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立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598,61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以及 2023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作出《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 2022 年度监事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监事会履职情况、监事会对 2022 年公司运营的整体评价、2023 年度工作计划等内容做具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财务报表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3）2700109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依此为基础作出《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并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谨慎的对 2023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对 2022 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 编

号为 2023-005、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98,6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三和时代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王岩、刘明军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北高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河北三和时代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高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高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